

最新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优秀8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一

一、指导思想：

根据《长治市郊区教育局关于开展学校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部署，巩固近年来马厂联校开展的提升学校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水平的专项整治成果，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有效防范遏制危险化学品重特大事故，确保师生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马厂联校特制定本方案如下：

二、工作目标：

为认真贯彻落实《长治市郊区教育局关于开展学校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部署，全面加强各校园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对各校园危险化学品和用火用电的安全风险重点管控，使得各校园危险化学品和用火用电安全监管体制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我校师生危险化学品安全意识和用火用电应急避险救援能力进一步提高。

三、组织领导

危险化学品安全治理工作小组组长：申联斌

危险化学品安全治理工作小组成员：高海斌侯伟刚刘立平郭书庭

同时各校园成立以校长园长为组长的领导机构。

四、工作安排

马厂联校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分三个阶段进行，自20xx年x月开始至20xx年x月结束。

（一）部署阶段（20xx年x月至x月）。各学校幼儿园要结合本地本校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全面动员部署，合理安排进度，广泛开展宣传，动员广大师生积极参与。要组织对有关人员开展一次集中培训，明确治理标准、排查重点和整治方法、要求等相关内容。

（二）整治阶段（20xx年x月至20xx年x月开展深入整治，并取得阶段性成果（20xx年x月至20xx年x月深化提升））。各学校要采取“规定动作”与学校“自选动作”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发动全体师生，认真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排查治理，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能立即整改的，必须立即整改，无法立即整改的，必须落实整改责任人、整改期限和整改措施，并在整改期间采取可靠措施确保安全。

（三）总结阶段（20xx年xx月）。各学校要认真总结经验做法，形成总结报告，于20xx年x月xx日前报马厂联校。马厂联校成立检查组对各校园开展情况进行督导。

因此马厂联校制定了严格具体的实施方案，认真开会研究部署我校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要点，明确每个教师的职责。各校园的危险品安全治理工作小组定期对实验室、班级用火用电开展检查，及时解决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五、工作措施：

马厂联校按照上级政府“全覆盖、零容忍”的总体要求，针对实验室、实验用品储藏箱、楼道灭火器、班级用电等区域进行重点排查和整治。

1、危险化学品安全宣传的普及。各校园各班级要开展多种形式

的危化品安全宣传普及活动，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与对危险化学品的科学认知水平，通过后黑板宣传专栏、召开主题班会、国旗下讲话、印发《致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向师生宣传普及危险化学品安全常识，确保人人知晓。

2、加强危险化学品规范化管理。各校园实验室要进一步建立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对实验教师的相关安全知识和应急能力培训，提高安全意识；要摸清危险化学品种类、数量、存储使用等情况，严格有毒有害化学品试剂购买、领用、登记制度；严格管理危险化学品保管箱，完善实验室安全设施及个人防护器材的配备，保证实验用品保管箱通风、防火设施设备运行良好；要建立实验用废弃危化品处置备案制度。

3、严格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集中开展师生消防安全教育的演练，切实提高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师生自防自救能力。

4、各学校要加强信息沟通，及时反馈遇到的问题，从2017年10月起每季度末15日前向马厂联校报送工作进展情况。马厂联校将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定期通报工作信息，适时组织对各校园开展危险化学品综合治理工作情况进行督查，并列入年度安全责任制考核内容。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二

为了加强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管理，保证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及生命财产的安全，特制定本制度：

1. 实验教学使用化学危险药品必须贮藏在专用室、柜内，并按各自的危险特性，分类存放，不得和普通试剂混存或随意

乱放。

2. 化学危险药品室、柜，必须有专人管理。管理人员要有高度的责任感，懂得各种化学药品的危险特性，具有一定的防护知识。

3. 化学危险品室要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如灭火器、消防桶、黄沙等，学校主管领导和专管人员要定期检查，节假日安排值班时，要把化学危险品室列为重点防范区。

4. 定期对化学危险品的包装、标签、状态进行认真检查，并核对库存量，务使帐物一致。

5. 使用危险试剂进行实验前，必须向学生提出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的要求。教师领用危险品时，必须提前计算用量，填写危险试剂领用单，由专管人员和教师送取，不得让学生代替。

6. 对实验中危险品的遗弃及废液、废渣要及时收集，妥善处理，不得在实验室存留，更不可随意倒入下水道。

7. 危险试剂的管理和使用方如出现问题，除采取措施迅速排除外，必须及时向学校领导如实报告，不得隐瞒。

8. 危险品保管室严格实行双人双匙管理，专管人员对化学危险品的保管和使用中的安全性负有全部责任。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三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延伸，也是各单位贯彻执行法律法规的具体体现，是保障职工人身安全、健康以及财产安全的最基本的规定，各生产单位应当在本汇编的基础上，根据各生产、使用单位的特点，制定出具体且操作性强的规章制度。

1、安全教育、培训、考核管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办法》、《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化学工业部安全生产禁令》等的规定。

1.1进入企业安全教育。编写要点如下：

1.1.1明确按照《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培训后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

1.1.2明确新职工(含新工人、合同工、临时工、承包商员工和培训、实习、外单位调入本企业人员等)均须经过本企业、分厂(车间、科)、班组(工段)三级安全教育。

1.1.2.1一级安全教育(企业)。由劳资人事部门组织，安全技术、职业卫生与防火(保卫)部门负责。内容包括：(1)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标准等；(2)本企业安全生产特点及典型事故案例；(3)安全、卫生、职业病预防知识和要求。

1.1.2.2二级安全教育(分厂)。由分厂厂长负责。内容包括：(1)分厂生产技术特点、工艺流程、设备性能；(2)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及其预防；(3)事故案例及应急处理措施等。

1.1.2.3三级安全教育(班组、工段)。由班组(工段)长负责。内容包括：(1)岗位特点、任务、设备性能、操作注意事项和岗位事故案例等；(2)工艺规程、安全操作规程、设备检修规程、岗位操作法等有关制度、应急措施、个人防护用品(器具)和消防器材使用等。

1.1.3明确进入企业参观人员也应进行安全教育。

1.1.4明确安全教育时间，按照《企业职工劳动安全卫生教育管理规定》执行。

1.1.5明确转岗、内部调动及离岗半年以上的，应按新职工对待。

1.2日常安全教育管理制度。编写要点如下：

1.2.1明确安全教育要经常化，定期研究安全教育中的问题。

1.2.2明确利用各种形式进行教育(包括授课、学习、会议、布置工作等)。

1.2.3明确定期进行班组活动，做好记录。

1.2.4明确在重点项目、特种作业或大修前，应进行安全教育。

1.2.5明确发生各类事故时，应按“四不放过”原则，认真分析原因、责任，通过“举一反三”深刻吸取教训。

1.3特殊工种安全教育。编写要点如下：

1.3.1明确凡从事：

(1)电工作业；

(2)金属焊接切割作业；

(3)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

(4)企业内机动车辆驾驶；

(5)高处架设作业；

(6)锅炉作业(含水质化验)；

(7)压力容器操作；

(8)制冷作业；

(9)爆破作业；

(10)矿山通风作业(含瓦斯检验)；

(11)矿山排水作业(含尾矿坝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办法》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安全培训考核，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从事特种作业。

1.3.2明确按照规定要复审合格，方可继续作业。

1.3.3明确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投产前要按新的安全操作规程，对岗位作业人员和有关人员进行专门教育，考试合格后，方能进行独立作业。

1.3.4明确安全无小事，发生未遂事故后，企业要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教育，“举一反三”，吸取事故的教训，防止类似事故重复发生。

1.4安全教育考核。编写要点如下：

1.4.1明确法定代表人、经理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知识技术培训和考核，由有关主管部门组织进行，同时应进行安全考核。

1.4.2明确特殊工种的安全技术培训和考核，由有关职能主管部门组织进行，同时单位应进行安全考核。

1.4.3明确单位内其它领导(含管理人员)的培训考核由劳资人事和安全技术部门负责，考核内容为：

(1) 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规定、标准；

(2) 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 本单位劳动防护用品(器具)以及消防器材的正确使用方法。

1.4.4 明确单位内员工的培训考核，由分厂(车间)负责，考核内容为：

(1) 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规定、标准；

(3) 本岗位的工艺流程和开停车安全注意事项；

(4) 本车间(岗位)各类安全装置的类型和作用及其维护保养方法。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四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安全管理政策和法规。

保障工厂各车间安全生产，特制定车间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

各车间危险化学品的保管和使用。

各部门应认真学习有关危险化学品知识，熟悉危化品分类、理化性质，了解危化品的法律、法规。

危险化学品的入库

危险化学品入库前仓库应对化学品进行必要的检查，应保证入库化学品名称、型号、数量无差错，包装完整、标识清晰。

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应外包装干净、干燥、

标签完整,危险化学品应贮存在干燥、清洁的药品库房中,避光、防潮。

危险化学品储存时应采取防挥发、防泄漏、防火、防爆等预防措施,库房中应有处理泄漏、着火等应急保护措施。

对于温度反应敏感的物品不得露天存放,库房内应设置湿温度计,定期检查并做好录。

库房应配备规定数量、质量要求的灭火器材,库房应通风良好,并有专人负责监督。

危险化学品存放应分类储存、标识,并保留相关化学品的msds;

应注意固体试剂与溶液试剂分开,氧化剂与还原剂分开。

危险化学品临时仓库要装有专锁,并注明所存放的危险化学品名称。

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库保管员的管理,保管员应熟悉相关化学品的msds及相关的应急程序应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库的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查,并应尽可能的减少危险化学品的库存量。

各使用部门要建立危险化学品的登记台帐,内容有危险化学品的进购日期、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存放地点。

危险化学品的使用

使用岗位应有相关化学品的msds报告;

各部门的安全员应对危险化学品的'使用进行监督。

使用危险化学品时,应按相应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产品使用说

明及技术要求严格执行,必要时操作人员应配备必须的防护用具,使用专用器具,并有防泄漏措施。

取用腐蚀品、氧化剂时,应戴上手套和防护眼镜等,严禁用裸手直接拿取,使用应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

使用化学品时必须保持通风畅通,必要时戴防毒面具等劳动保护用品。

易燃品在使用过程中移动或起用时不得发生剧烈振动,以防爆炸。

不准用危险化学品擦洗地面及机器,不得在工作场所进食。

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时应立即清理,并洗净撒落点,防止造人员伤害和环境污染。

危险化学品的废弃

废化学品和化学品容器应暂存在指定的场所,暂存场所应有防雨淋、防泄漏、防火措施,由综合部负责统一回收处理。

各使用易燃易爆和化学品的部门,对其贮存、运输和使用情况,应结合月度安全检查时一并进行检查并做好相应记录。

环安监对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发放及使用后废弃物收集处理情况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并做好检查的记录。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五

1、为规范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使用、运输、发放、储存等流程的安全管理,防止引发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护环境,特制定本制度。

- 2、本公司必须建立危险化学品档案，按照《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登记。
- 3、危险化学品日常管理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爆炸危险场所安全规定》等法规、制度和标准。
- 4、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必须严格执行《危险货物运输规则》、《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汽车危险货物运输规则》及有关规定。
- 5、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必须严格执行《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易燃易爆商品储藏养护技术条件》、《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及有关规定。
- 6、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容器必须牢固、严密，执行《危险货物包装标志》、《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中的规定，并实施化学品安全标签和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规定。
- 7、危险化学品的从业人员（包括负责人、管理人员、操作工、仓管员、驾驶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员等）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培训、考核，取得资格证方可上岗从事操作。
- 8、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应当按照应急救援预案组织实施救援，立即采取必要措施，减少事故损失，防止事故蔓延、扩大。
- 9、本制度规定了公司内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和使用、运输装卸、出入库、储存、采购销售及报废处理的管理。
- 10、本制度适用于本企业的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

二、储存和使用

- 1、使用部门应按照有关规定，根据实际的需要，规定危险化学品的存放时间、地点和最高允许存放量。
- 2、储存的. 化学品性质相抵触的物料不得放在同一区域，必须分隔清楚，并有标示物料名称的标识。未经检验合格的化学品，不得进入系统。
- 3、根据危险化学物品的种类、性能，设置相应的通风、防火、防爆、防毒、防静电、报警、降温、防潮、避雷、监测、隔离操作等安全措施。采取有效的安全生产防护条件，防止和减少毒物溢散。
- 4、加强设备和包装物监控管理，杜绝化学危险品的跑、冒、滴、漏。
- 5、储存场所应配备专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和器具，专人保管，定期检修，保持完好。
- 6、操作人员必须正确穿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工作结束后必须淋浴、更换工作服。不得在生产、使用、储存有毒物品的场所进食。
- 7、使用瓶装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乙炔、液化石油气、氧气、氮气等)时，气瓶内应留有余压，且不低于0.05兆帕，以防止其它物质窜入。
- 8、易燃物品的加热严禁使用明火。
- 9、禁止使用绝缘软管插入易燃液体槽内进行输送液体作业。使用机械泵输送时，应控制流速，以减少静电的产生。
- 10、生产、使用危险物品的场所，应根据生产过程中的火灾

危险和毒害程度，采用必要的排气、通风、泄压、防爆、阻止回火、导除静电、紧急放料、自动联锁和自动报警等设施。

11、容易发生泄漏的易燃、易爆、剧毒物品的装置，应设置能迅速停止进料，防止泄漏的安全设施。

12、输送有毒、有害物料，应防止泄漏；输送、装卸易燃、易爆物品，应防止摩擦，撞击、静电等不安全因素，防止误操作和严禁野蛮作业。

13、所有废水、废气、废渣和粉尘的排放，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凡能相互引起化学反应发生新危害的废物严禁混在一起排放。

14、禁止将金属物品置入罐（槽车）内取样；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工具开桶盖。

15、提供安全技术说明书。

6、建立销售台帐，经营销售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应记录销售的品名、数量、用途日期，购买单位的名称、地址和购买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销售台帐和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当保存2年备查。

7、每天核对剧毒化学品的销售情况，发现被盗、丢失、误售等情况，必须立即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

8、不得向个人或无购买凭证、准购证的单位销售剧毒化学品。

9、危险化学品的样品必须按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分类、分项摆放，对不可配装的危险化学样品，必须隔离摆放。

10、摆放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的经营场所，要采取杜绝火种的安全措施。

八、报废处理

- 1、危险化学品和放射性物质等废弃的处理，必须事先提出申请，制订周密的安全保障措施，并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贮存、处理。
- 2、贮存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禁止混合收集、贮存、处置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
- 3、运输危险废物，必须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
- 4、凡拆除的容器、设备和管道内带有危险物品必须先清洗干净，验收合格后方可报废。
- 5、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化学品废渣、废液等，必须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进行处理。不得随同一般垃圾运出、随意排放。

九、管理职责

- 1、仓管部按职责范围负责本制度指定条款的实施和管理。
- 2、安全主任按职能范围负责本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督促和管理。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六

一、化学危险品应设专用安全柜存放，柜外应有明显的危险品标志，并加双锁保险，由两人负责，领用危险品必须按规定执行，以免酿成事故。

二、实验室供电线路的'安装必须符合实验教学的需要和安全

用电的有关规定，定期检查，及时维修。实验室要做好防火、防暴、防触电、防中毒、防创伤等工作，要配备灭火器、砂箱等消防器材及化学实验急救器材等防护用品。

三、实验室要采取防盗措施，加强安全保卫工作，非实验室工作人员不得进入仪器保管室内。

四、实验室工作人员作为实验室安全防护的当然责任者，应随时随地按照本制度进行检查，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学校领导要经常督促检查。

五、任何人不得私自将有毒物品带出实验室，违者造成后果应负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六、严格采购审批制度，未经单位主管批准，任何部门、个人不得擅自购买剧毒、易燃、易爆物品。

七、严格进出库登记制度，并有专人、专箱（橱）保存，实行两人同时加锁开、关的制度。

八、领用危险品须经部门负责人批准，实验多余的应及时退还给保管人员入库。

九、使用危险品时要按规范操作使用，学生必须在指导老师指导下进行实验实习。

十、任何个人不准私自收藏、保存危险品，违者由此发生的事故则负全部经济、法律责任。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七

规定危险化学品运输、装卸、储存、使用、报废处理等过程的安全要求。

适用于本公司危险化学品的运输、装卸、储存、转移、使用报废处理过程的安全管理。

安全部、采购部、运输使用单位。

4.1 危险品的定义

凡具有易燃易爆、腐蚀毒害等性质，会引起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物品均属危险品。

4.2 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和转移

4.2.1 危险化学品运输必须符合国家有关交通法规，办理相关的运输手续。运输单位应指派专人押运，运输和押运人必须责任心强，熟悉危险品的性质和安全防护知识及异常情况下的危急处理方法。

4.2.2 运输单位和个人必须对装运物品严格检查，对包装不牢，破损，品名标签、标志不明显的化学物品和不符合安全要求的罐体、没有瓶帽的气体钢瓶（如氢气、氨气、氧气、氯气、氮气、氯乙烷、全氟丙烯等钢瓶）不得装运。

4.2.3 禁止用翻斗车、电瓶车运输危险品，汽车和容易产生火花的各类车辆进入危险品库区时，排气管应戴上阻火器。

4.2.4 运输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的车辆等工具应彻底清扫冲洗干净后，才能继续装运其他危险物品。

4.2.5 运输危险物品车辆不得混装其他物品不得载人，互相接触容易引起燃烧爆炸得物品，不得装载在同一车厢。

4.2.6 叉车在装异丁烯、液氨、氯乙烷等钢瓶时，须轻装、轻卸，防止碰撞，以防爆炸。遇到易燃、易爆危险品搬运到仓库内时，叉车要熄火或戴上阻火器进入仓库，以防排气管冒

火花，引起意外事故。

4.2.7转移时必须轻拿轻放，防止碰撞、拖拉和倾倒。装卸和搬运的员工应经常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并且要有一定业务知识和固定的人员来担任。

4.3 危险化学品的存放

4.3.1化学危险品必须及时入库，不得露天堆放

4.3.2遇湿容易引起燃烧、爆炸或产生有毒气体的化学物品，按夏季限运物品安排，适宜在夜间运输，必要时应采取隔热降温 and 防潮、遮雨措施。

4.3.3遇湿容易引起燃烧、爆炸或产生有毒气体的原料（如金属钠等），不宜在阴雨天运输，若必须运输时，除具有良好的装卸条件外，还应有防潮遮雨措施。（使用加盖车辆）。

4.3.4化学危险品应贮存在指定地点，不得与其他物质混合储存，库房要求干燥、无积水，屋顶不漏水，防潮物品应加木板垫放，放置整齐。

4.3.5库内严禁一切明火，禁止吸烟，禁止一切火种和带火、冒火和外部打火的机动车辆入内。

4.3.6化学危险品应分类、分堆储存、堆垛不宜过高、过密并要留出一定得通道及通风口。

4.3.7互相接触容易引起燃烧、爆炸得物品及灭火方法不同的物品，应隔离储存。

4.3.8遇水容易燃烧、爆炸的危险品，不得存放在潮湿或容易积水的地点。受阳光照射时容易发生燃烧、爆炸的易燃、易爆品不得存放在露天或高温的地方，必要时还应采取降温及

隔热措施。

4.3.9性质不稳定容易分解和变质以及混有杂质易引起燃烧、爆炸危险品应该经常进行检查、测验、化验分析，防止自燃、自爆。

4.3.10危险化学品包装要完整无损，如发现破损、渗漏，必须立即与安全部、环保部联系进行安全处理。

4.3.11不准在储存化学危险物品的库房内或露天堆垛附近进行试验、分装、打包、焊接、气割和其他可能引起火灾的操作。

4.3.12化学危险品库房应有良好的通风和避雷设施、配备相应的防火、防爆、降温的安全设备和器具。

4.3.13危险物品库房设备和照明一律采取防爆装置。

4.3.14剧毒物品要单独储存，双人保管。

4.3.15库房人员工作结束后，应该进行安全防火检查，切断电源。

4.3.16根据不同的化学危险物品，在库房内要有相应的标识和图形标志，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和防护器具。

4.4危险化学品的使用

4.4.1领料时，禁止地面滚桶，防止摩擦、撞击、领料途中要考虑环境影响是否对领料构成危险，否则要采取安全措施。

4.4.2禁止将金属物品置入罐（槽车）内取样。检测或取样应在装卸完毕经静止以后进行。

4.4.3禁止使用绝缘软管插入易燃液体槽内进行移液作业。

4.4.4 化学危险品领料用量一般当班为宜，车间原料放置须整齐，标识清楚。符合安全要求。性质相抵触或灭火方法不同的物质的不得混放，应有相当间距或分开存放。

4.4.5 使用危险物品岗位绝对严禁烟火，防止抛掷、摩擦撞击，禁止穿尼龙衣服。

4.4.6 铁桶应直接放在地面上，使接地良好，开桶盖时不能使用会产生火花的工具。

4.4.7 料液换桶的管子应粗，并插到桶底，减少静电产生。

4.4.8 使用泵时应控制流速，以减少静电的产生。

4.4.9 装化学危险物品的容器在使用前后必须确保干净，两者相遇会引起燃烧的原料严禁前后混用，原料一旦落在地面应立即进行处理回收。

4.4.10 若反应物料中有易燃、易爆物料时，反应釜投料孔附近的残余物料不得用尼龙等高电阻率和合成纤维布等来擦抹。

4.4.11 在机器发生故障、液体渗漏、改变工艺条件，由自动变手动操作时，必须注意采取防范措施。

4.4.12 在危险品作业场所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穿戴劳保用品之规定。

4.4.13 桶装或罐装有毒或挥发性毒害品时，必须将盖拧紧密封，防止挥发或溅出伤人，并转移到良好通风处。若一时无法处理可与安全部、环保部联系协同解决。

4.5 危险化学品的报废处理

4.5.1 危险化学品用后的包装桶、纸袋、瓶、木桶等必须严加管理，要统一回收登记注册，专人负责销毁。

- 4.5.2包装器材销毁必须由保卫消防部门指派专人监护下进行。
- 4.5.3危险爆炸物品的报废处理必须预先提出申请，制订周密的安全保障措施，并经安全部门批准后方可处理。
- 4.5.4加强废金属回收管理，凡金属容器管道含有危险性物质，必须进行置换，清洗处理，经收缴单位检查验收合格方可上交或出售。

柴油的危化品技术说明书篇八

规范危险化学品的管理，保障企业生产安全。本制度适用于公司范围内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使用、运输、采购、销售、储存等环节。

依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规范（试行）》制定本制度。

- 3.1管理部负责编制《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定期组织开展演练，并到政府相关部门备案。
- 3.2管理部负责开展企业危险化学品登记普查工作，依据普查情况编制《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负责到有关部门和机构进行登记、备案。
- 3.3管理部负责配合企业内开展的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对厂内员工进行危害告之教育。
- 3.4公司设立24小时报警、咨询电话。
- 3.5各归口管理部门依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进行安全检查，并相应建立的管理、检查台帐，对相关方进行危害告之，对使用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方提供《安全技术说

说明书》。

4.1生产和使用

4.1.1车间应根据生产需要，规定危险物品的存放时间、地点和最高允许存放量。原料和成品的成份应经化验确认。生产备料性质相抵触的物料不得放在同一区域，必须分隔清楚。

4.1.2生产和使用剧毒物品场所及其操作人员，严格执行企业制定的《剧毒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必须加强安全技术措施和个人防护措施。

4.2安全技术措施

4.2.1改革工艺技术，并采用安全的生产条件，防止和减少毒物溢散。

4.2.2以密闭、隔离、通风操作代替敞开式操作。

4.2.3加强设备管理，杜绝跑、冒、滴、漏。

4.3个人防护措施

4.3.1配备专用的劳动防护用品和器具，专人保管，定期检修，保持完好。

4.3.2严禁直接接触物品，不准在生产、使用场所饮食。

4.3.3正确穿戴劳动防护用品，工作结束后必须更换工作服、清洗后方可离开作业场所。

4.3.4有毒物品场所，应备有一定数量的应急解毒药品。

4.4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如：液氯、液氧、乙炔、液化石油气、氧气、二氧化碳、氮气等）使用时，气瓶内应留有余压，

且不低于0.05兆帕〔mpa〕,以防止其它物质窜入。

4.5盛装腐蚀性物品的容器应认真选择,具有氧化性酸类物品不能与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燃烧物品混装,酸类物品严禁与氰化物相遇。

4.6易燃物品的加热禁止使用明火,在高温反应或蒸馏等操作过程中,如必须采用烟道气、有机热载体、电热等加热时,应采取严密隔绝措施。